# 提质与增趣：“双减”课后服务中音乐活动的优化研究

## ——以黄石市沈家营小学为例

周莲怡[1] 李海萌[1]

(1.湖北师范大学，湖北 黄石 435000)

**摘 要**：“双减”政策实施以来，义务教育课后服务的目标已从“有没有”转向“好不好”。本研究以黄石市沈家营小学为个案，以“提质—增趣”为分析框架，综合运用文献研究、访谈调查与行动研究等方法，考察以民乐团为代表的课后音乐活动的实践样态与现实困境。研究发现：课后音乐活动在提升学生音乐素养、增强文化自信方面成效明显，但“提质”与“增趣”双目标失衡问题突出，表现为课程梯度不足、评价聚焦展演结果、活动形式固化、协同停留表层。其根源在于师资、经费、场地等资源的结构性制约，以及供给节奏与学生兴趣发展规律的错位。据此，研究提出“提质”与“增趣”融合共生的优化策略：提质层面构建“基础—提高—展演”三阶递进课程体系，深化高校协同并引入非遗传承人等社会力量，建立过程性与表现性相结合的评价体系；增趣层面融入游戏化元素、推行“菜单式”选课、打造品牌展示活动，并配套相应的保障机制。上述策略已在学校实践中分步推进，其对学生参与度、素养成长度与家校认可度的实际成效，有待更长时间的跟踪检验；阶段性经验可为同类学校课后音乐活动的高质量开展提供参考。

**关键词**：“双减”；课后服务；音乐活动；提质；增趣；校地协同

**基金项目**：2025 年黄石市教育科学规划重点（研究生专项）课题“提质与增趣：‘双减’课后服务中音乐活动的优化研究——以黄石市沈家营小学为例”（课题编号：2025GHA098）

DOI：doi.org/10.70693/202610206483

# Quality Improvement and Interest Enhancement: A Study on the Optimization of Music Activities in After-School Services under the "Double Reduction" Policy — A Case Study of Shenjiaying Primary School in Huangshi City

**Zhou Lianyi[1] Li Haimeng[1]**

*1. Hubei Normal University, Huangshi 435000, Hubei Province, China*

**Abstract:** Since the implementation of the "Double Reduction" policy, the goal of after-school services in compulsory education has shifted from "availability" to "quality". Taking Shenjiaying Primary School in Huangshi City as a case study and adopting a "quality improvement—interest enhancement" analytical framework, this study examines the practice and dilemmas of after-school music activities, represented by the Chinese traditional orchestra, through literature research, interview survey and action research. The findings indicate that after-school music activities have achieved

**作者简介**：周莲怡（2002—），女，硕士研究生，研究方向为音乐教育；
李海萌（1982—），男，教授，研究方向为音乐人类学、音乐教育。

**通讯作者**：李海萌

notable results in improving students' musical literacy and enhancing their cultural confidence, yet a prominent imbalance exists between the twin goals: the curriculum lacks a graded design, evaluation focuses on performance outcomes, activity forms are rigid, and school-locality collaboration remains superficial. These problems stem from structural constraints in teachers, funding and venues, as well as a mismatch between the rhythm of provision and the developmental patterns of students' interests. Accordingly, this study proposes strategies that integrate quality improvement with interest enhancement: building a three-tier progressive curriculum of "foundation—improvement—performance", deepening university-school collaboration and introducing intangible cultural heritage inheritors, establishing an evaluation system combining process and performance assessment, embedding gamified elements, implementing a "menu-based" course selection, creating branded showcase activities, and strengthening supporting mechanisms for teachers, funding and venues. These strategies are being implemented progressively in school practice. Their sustained effects on participation, literacy growth and recognition from families and schools remain to be examined through longer-term follow-up, while the preliminary experience offers a replicable reference for the high-quality development of after-school music activities in similar schools.

**Keywords:** Double Reduction policy; after-school services; music activities; quality improvement; interest enhancement; university-school collaboration

## 一、问题的提出

2021 年 7 月，中共中央办公厅、国务院办公厅印发《关于进一步减轻义务教育阶段学生作业负担和校外培训负担的意见》（以下简称“双减”政策），要求学校推行课后服务“5+2”模式，即每周 5 天开展课后服务、每天不少于 2 小时。这意味着课后服务已从“看护托管”的补充定位，上升为“五育并举”育人体系的重要组成部分，其目标也从“有没有”转向“好不好”。

美育是全面发展教育的重要组成部分。《关于全面加强和改进新时代学校美育工作的意见》强调，美育是审美教育、情操教育、心灵教育，也是丰富想象力和培养创新意识的教育。音乐活动以审美感知、情感体验和创造表达为基本路径，在课后服务中具有不可替代的育人价值：合唱、民乐合奏等活动天然带有集体性，有助于培养合作意识与规则意识；以民乐、戏曲为代表的民族音乐活动，更承担着文化浸润与文化自信培育的功能。同时，音乐活动以兴趣为起点、以体验为核心，是课后服务“增趣”的重要抓手，也是检验课后服务是否“有趣、有料、有效”的试金石。因此，如何让课后音乐活动既“提质”又“增趣”，是一个兼具理论意义与实践价值的问题。

沈家营小学毗邻湖北师范大学，是一所具有艺术教育传统的公办小学，其课后音乐活动中，民乐团是与湖北师范大学校地合作的重点项目。然而前期调查显示，以民乐团为代表的课后音乐活动仍面临“提质”与“增趣”的双重失衡：教学未按学生年龄与基础分层设计，低年级学生畏难、高年级学生“吃不饱”；评价聚焦展演结果，忽视过程中的兴趣变化；校地合作停留于阶段性授课，难以形成育人合力。该校案例兼具典型性与代表性，本研究尝试构建“提质—增趣”分析框架，通过个案调查与行动干预提炼优化策略。

## 二、研究现状与概念界定

综观已有研究，大致形成三条线索：一是政策解读与实施现状研究，关注课后服务的政策意涵与“5+2”模式的落实状况；二是服务质量与困境研究，揭示课后服务普遍存在器材不足、专业师资短缺、形式单一、城乡差距明显等结构性问题；三是优化路径研究，多主张构建“普及性 + 个性化”的课程体系并建立校内外协同机制。就音乐学科而言，相关研究多集中于课后音乐服务的价值论证、音乐社团的组织训练、民族音乐进校园以及兴趣激发与评价方式等主题。总体来看，已有成果多聚焦常规音乐课堂或单一社团，对多种音乐活动并置运行的整体性考察较为薄弱，对“提质”与“增趣”相互促进的内在机制亦缺乏深入阐释。本研究即从此切入。

在概念界定上，“提质”指提升课后音乐活动的质量，指向专业性、结构化与育人实效；“增趣”指增强活动的趣味性与学生的参与度，指向趣味性、参与度与文化浸润。在学理上，该框架与学习理论中“结构”与“动力”的双重视角相呼应：莱夫和温格（2004）提出的“合法的边缘性参与”表

明，学习者是在实践共同体中经由边缘到中心的渐进参与实现能力成长与身份建构的，参与机会的结构化程度直接影响其学习投入的意愿，这为“提质”与“增趣”的融合共生提供了理论支撑。由此，二者相互依存、相互转化：提质为增趣提供内容支撑与成长价值，使“趣”不流于浅层娱乐；增趣为提质提供动力机制与持续能量，使“质”不沦为枯燥训练。二者融合共生，共同构成判断课后音乐活动质量的分析坐标。

## 三、研究设计与个案概况

本研究遵循“提出问题—框架构建—个案考察—问题诊断—策略设计—实践探索”的思路展开，综合运用文献研究法、访谈调查法与行动研究法。考虑到研究场域规模有限，且研究对象为小学生，本研究未采用大规模问卷调查，而以半结构化访谈作为主要资料收集方式，辅以课堂观察与实物资料分析。访谈对象涵盖校长、专职音乐教师、班主任、高校指导教师共 6 人，学生 12 人，家长 8 人；课堂观察覆盖民乐团的日常训练与主题展演。考虑到民乐团是该校课后音乐活动体系中规模最大、结构最完整的品牌项目，本研究以其为核心考察对象，访谈与观察主要围绕民乐团展开，兼及艺术节、特长展示等其他音乐活动。访谈围绕参与动机、活动体验、素养变化、困难与建议四个主题展开，经转录后按主题编码归类，形成“活动成效—现实困境—归因分析”的主题框架，并与课堂观察记录相互印证；下文引用的访谈资料按受访者身份标注（教师 T1—T6、学生 S1—S12、家长 P1—P8），以增强证据的可追溯性。鉴于实践干预处于推进阶段，本研究将实践环节定位为策略的分步推进与阶段性探索，系统效果评估留待更长周期的跟踪完成。

沈家营小学毗邻湖北师范大学，是一所具有艺术教育传统的公办小学，长期将艺术教育作为办学特色。学校现有专职音乐教师数量有限，除承担常规音乐课外，还须兼顾多个社团的训练指导，日常排练主要依托课后服务时段开展。“双减”政策实施以来，民乐团是学校的品牌社团，也是与湖北师范大学校地合作的重点项目，按声部编设拉弦（高胡、二胡）、吹管（笙、竹笛）、弹拨（扬琴、琵琶、中阮、大阮）、打击乐等声部，设一团与二团两个梯队，由高校专业教师定期驻校指导，高校不同专业的大学生负责日常教学，每周固定开展活动，参与学生覆盖二至六年级，既有面向全体学生的普及性训练，也有面向骨干团员的提高性排练，形成了普及与提高并重的活动格局。

在社团活动之外，学校以主题活动营造全员参与的音乐氛围。每年举办校园艺术节，设置班级合唱、器乐展演等专场，力求实现“班班有节目、人人可上台”；结合期末与重要节日开展特长展示活动，鼓励学生以独奏、独唱、亲子合作等形式展示音乐特长。主题活动与社团训练相互衔接：社团为展演储备作品，展演为社团提供动力，形成“以演促练、以练促学”的良性循环。在运行机制上，学校探索了三项做法：一是“小先生制”，由高年级或资深团员负责新团员的基础带练与声部辅导，以教促学、以老带新；二是高校协同，由高校教师承担民乐团核心声部的指导任务，师范生以实习助教身份参与日常训练；三是分层走班，按学生年龄与学习基础划分梯队，基础层重在启蒙体验，提高层重在技能进阶。三项机制初步盘活了校内外的音乐教育资源，但也逐渐显露出协同深度不足、分层依据单一等问题，成为后文诊断与优化的现实起点。

## 四、音乐活动“质”与“趣”的失衡及归因

### （一）“质”的成效与不足

从访谈反馈看，课后音乐活动在提升学生音乐素养方面成效明显。多数学生表示参加活动后“音乐知识更丰富了”“演奏技能有明显进步”“对音乐作品的理解更深了”，部分高年级学生已能独立视奏简单乐曲。民乐团指导教师反映，经过一个学年的系统训练，二团学员普遍掌握了基础乐理与合奏要领。学校民乐团曾在市中小学生艺术展演中亮相。多位家长在访谈中提到“孩子更自信了”“回家会主动练习乐器”，认为音乐活动对孩子的性格与习惯产生了积极影响。这说明课后音乐活动在专业性与育人实效方面已具备一定基础，也为后续优化提供了良好起点。

但“质”的不足同样明显，突出表现为课程梯度不足。不少学生反映“活动内容难度没有明显区分”，低年级学生普遍感到“有些内容对我来说太难”，而高年级学生则抱怨“内容不够有挑战性”，“吃不饱”与“够不着”的现象并存。一位二年级家长反映孩子“有点跟不上、慢慢就不想去了”，而五年级学生则表示“想学更难的作品但没有机会”。究其机制，现有分层主要按年级而非素养水平划分，同一梯队内部差异较大；训练内容以作品排练为主线，缺乏面向不同基础的阶梯化设计。当学生长期处于“过难”或“过易”的状态时，学习的

获得感与持续投入的意愿都会受到削弱，课程的结构化程度因此成为制约“提质”的首要因素。

除课程梯度外，“质”的不足还体现在评价聚焦展演结果上。访谈显示，学校对课后音乐活动的评价基本以期末展演结果为主要依据，展演作品完成度、获奖情况成为衡量活动成效的核心指标，而学生在训练过程中的兴趣变化、协作表现与审美理解则较少被记录与反馈。这种结果导向的评价方式产生了两方面影响：一是使训练内容向少数骨干团员倾斜，普通学生的成长需求容易被忽视；二是使学生形成“为演出而练”的功利化认知，一旦未能进入展演名单，参与的积极性便明显下降。评价功能的窄化，使课后音乐活动难以真正发挥促进全体学生素养发展的作用。

进一步看，“质”的不足还与专业支撑的薄弱密切相关。学校专职音乐教师数量有限，既要完成常规音乐课教学，又要兼顾多个社团的日常训练，精力的分散使其难以对每一名学生进行细致的个别指导。高校协同虽引入了专业力量，但合作形式仍以阶段性授课为主，高校教师通常按周或按主题到校指导，训练的系统性与连续性难以保证；师范生助教虽能在一定程度上补充人力，但其自身尚处于学习阶段，在教学设计与课堂调控方面经验不足。此外，非遗传承人等社会力量的参与尚处于零星状态，缺乏稳定的合作机制与课程化安排，所开设的特色内容往往随人员变动而中断。专业支撑的不稳定，使活动内容在“规范化”与“专业化”两个方向上都受到限制，也解释了为何课程梯度难以真正建立起来。

### （二）“趣”的成效与不足

在“趣”的层面，课后音乐活动有效激发了学生的兴趣。多数学生表示“喜欢”或“非常喜欢”参加课后音乐活动，民乐团学生尤其珍视“能演奏民族乐器”的经历，并表现出较强的自豪感；不少学生认为音乐活动让自己“更了解中华优秀传统文化”。多名学生在访谈中提到，通过学习民乐“知道了二胡、古筝是中国的乐器”“想把这些好听的音乐介绍给更多人”。家长也反映，孩子参加活动后对音乐类节目、传统戏曲的关注度明显提高。这印证了民族音乐活动在增强文化认同方面的独特价值，也说明“增趣”已具备较好的情感基础。

但“趣”的不足同样值得警惕，突出表现为活动形式固化、自主选择空间有限。相当一部分学生希望“尝试更多不同类型的音乐活动”，认为“活动形式比较固定，希望更有新意”，也有学生希望能“自己选择想参加的活动”。从活动供给看，社团招新以学生自选为主，训练流程长期沿用“训练—分排—合排”的固定程式，游戏化、创编类环节占比不足；学期末以展演为唯一出口，过程中的趣味体验被弱化。当活动供给的固定节奏与学生兴趣的动态变化不匹配时，“兴趣浓但选择少”的矛盾便显现出来，部分学生因此在中途退出社团。

### （三）失衡的双重根源

上述失衡有两重根源。其一是资源的结构性制约。师资方面，学校专职音乐教师既要承担常规音乐课教学，又要兼顾多个社团训练，负担沉重；高校协同虽引入专业力量，但以阶段性授课为主，难以覆盖常态化训练需求。经费方面，乐器购置与维护、外聘教师劳务等缺乏稳定渠道，社团只能优先保障既有乐器的使用。场地方面，社团排练与课后托管共用教室，音乐活动“找地方、抢时间”的情况时有发生。资源约束之下，学校只能优先保障“能开起来”，无暇顾及“开得好、开得有趣”，分层设计、游戏化改造等提质增趣举措因此难以落地。

其二是供给节奏与学生兴趣发展规律的错位。小学生的音乐兴趣具有易变性、波动性与情境性，其发展往往伴随“尝试—消退—再点燃”的循环，需要活动供给及时回应；而课后服务按周次固定排课、以学期为周期的供给节奏，难以适应兴趣的动态变化。同时，教师普遍缺乏对学生兴趣状态的持续观察与记录手段，往往要等到学生退出社团才意识到问题的存在。当儿童“想尝试、想变化”的天性与“固定内容、固定形式、固定出口”的供给结构相遇，“趣”的损耗便在所难免。这一判断也提示，优化策略必须同时回应资源条件与供给机制两个层面，而不能仅停留在活动形式的翻新上。

## 五、“提质”与“增趣”的优化策略

基于上述诊断，本研究以校地协同为支撑，从“提质”与“增趣”两个维度设计优化策略，并在实践中逐步调整完善。

### （一）构建“基础—提高—展演”三阶递进课程体系

构建“基础—提高—展演”三阶递进课程体系。基础阶面向全体学生，以音乐游戏、体态律动、歌唱与课堂乐器为主，重在兴趣启蒙与素养奠基，与音乐课堂形成衔接，解决“够不着”的问题；提高阶面向有基础、有兴趣的学生，以分声部训练、

作品排练与乐理进阶为主，重在技能提升与协作养成，实行按素养水平而非单纯按年级动态编组；展演阶面向骨干团员，以舞台实践、音乐创编与作品打磨为主，重在表现力与审美创造的培育，回应“吃不饱”的诉求。三阶之间实行“动态晋升、可上可下”，学生可依据自身进步与意愿在层级间流动，避免一次分层带来的固化。配套建立“音乐成长护照”，以简洁的条目记录学生每阶段掌握的技能与参与的活动，使每名学生都能看到自己的成长轨迹，也让教师的分层依据从“年级”转向“素养”，从根本上缓解课程梯度不足的问题。

### （二）深化高校协同，引入非遗传承人等社会力量

深化高校协同，引入非遗传承人等社会力量。学校与湖北师范大学共建“课后服务美育协同基地”，形成“高校教师—师范生—小学教师”三方协同机制：高校教师负责课程研发、师资培训与骨干指导，师范生以实习助教身份融入课后服务、承担日常训练中的示范与辅导，小学教师负责活动组织与校本转化，从而实现专业力量从“阶段性授课”向“常态化陪伴”的转变。同时，学校引入非遗传承人等社会力量，开设黄石地方戏曲、民歌等特色课程，让“非遗进课后”，既充实了课程内容，也强化了音乐活动的文化浸润功能。为保障合作的稳定性，学校建立社会力量的准入审核与考核退出机制，明确资质要求、教学职责与评价办法，确保外聘资源专业可靠、持续可用，避免因人走课停而导致课程中断。

### （三）建立过程性与表现性相结合的评价体系

建立过程性与表现性相结合的评价体系。以“过程档案 + 阶段展演 + 成长报告”替代单一的结果评价。过程档案记录学生的出勤情况、课堂投入、合作表现与课后练习轨迹，由教师与“小先生”共同填写，动态捕捉兴趣与素养的变化；阶段展演以音乐会、创编展示等真实任务为载体，考察学生的综合表现力，并明确“人人参与”的原则，让每名学生每学期至少获得一次展示机会；成长报告以“素养雷达图 + 激励性评语”的形式反馈给学生与家长，淡化横向比较、强调纵向成长。评价结果同时反哺课程设计，教师依据过程档案中反映出的共性问题调整活动内容与分组，使评价真正成为“提质”的抓手而非“筛选”的工具。

### （四）融入游戏化元素，探索“音乐 + ”跨界融合

融入游戏化元素，探索“音乐 + ”跨界融合。针对活动形式固化的问题，学校在训练环节嵌入游戏化设计：将节奏训练转化为“节奏闯关”游戏，将视唱练习设计为“音乐寻宝”任务，将作品学习改编为角色扮演与情境创编，让学生在“玩中学、演中悟”。同时开发“音乐 + 体育”（节奏律动操）、“音乐 + 美术”（音乐绘画）、“音乐 + 戏剧”（校园音乐剧）等主题活动，以新奇感与成就感维持学生的兴趣浓度。需要强调的是，游戏化与跨界融合并非弱化专业训练，而是以更贴合儿童心理的形式达成既定的训练目标，在保持专业标准的前提下实现“趣”与“质”的统一。

### （五）推行“菜单式”选课，培育学生自主管理团队

推行“菜单式”选课，培育学生自主管理团队。针对自主选择空间有限的问题，学校每学期初发布“音乐活动菜单”，涵盖器乐、声乐、戏曲、创编等模块，并注明各模块的训练内容与基本要求，学生依据兴趣自主填报，学期中允许在名额允许的前提下动态调整一次，兼顾“兴趣优先”与“基础适配”。同时成立学生“音乐委员会”，由学生自主管理社团事务、策划主题活动、组织“周末大舞台”的报名与排期，将“小先生制”升级为“朋辈导师制”，让高年级学生承担更充分的指导与组织角色。自主选择与自主管理共同强化学生的参与感与主人翁意识，使“要我参加”逐步转变为“我要参加”。

### （六）举办主题音乐节、草坪音乐会等品牌展示活动

举办主题音乐节、草坪音乐会等品牌展示活动。针对展示机会不足的问题，学校打造多层次、常态化的展示体系。每学期举办一届主题音乐节，如“四季音乐会”“民族音乐周”“亲子音乐嘉年华”，以主题化设计增强仪式感；利用校园草坪、走廊、楼梯转角等非正式空间开展“草坪音乐会”“课间音乐快闪”，让音乐自然融入校园生活；设立“班级音乐角”，支持学生自由组合、随时展示。展示活动坚持“人人可参与、班班有节目”的原则，从“少数人的舞台”走向“全体学生的节日”，以真实、多样的展示机会为学生的音乐学习提供持续动力。

### （七）健全师资、经费与场地保障机制

健全师资、经费与场地保障机制。针对资源的结构性制约，学校从三方面着手：师资上，依托高校协同基地开展专项研修，以“课例研讨 + 师徒结对”的方式提升音乐教师的 AI 工具应用与分

层教学设计能力，并逐步培养校内骨干；经费上，将乐器维护与外聘劳务纳入学校年度预算，同时争取校地合作项目与社会资源的支持，形成相对稳定的投入渠道；场地上，统筹安排社团排练时段，采取“错峰使用 + 功能分区”的办法，减少社团与托管之间的空间冲突。保障机制的建立，使前述各项策略具备可持续运行的基础，避免优化举措因条件波动而中断。

需要说明的是，上述策略并非彼此孤立，而是相互支撑的整体。“提质”类策略为活动提供内容支撑与成长价值，使“趣”不流于浅层娱乐；“增趣”类策略为活动提供动力机制与持续能量，使“质”不沦为枯燥训练；保障机制则决定二者能否长期稳定地运转。在实践中，学校采取“先易后难、逐步推进”的方式：优先落实游戏化设计与展示活动等见效较快的举措，再逐步推进课程体系重构与评价改革等需要制度支撑的深层调整，使优化过程与学校实际条件相适应。

## 六、结论与展望

本研究以“提质—增趣”为分析框架，对沈家营小学课后音乐活动的优化问题进行了系统考察，主要结论如下：第一，课后音乐活动具有不可替代的育人价值，其成效集中体现在学生音乐素养的提升与文化自信的增强上。第二，当前课后音乐活动的主要矛盾是“提质”与“增趣”的双目标失衡，表现为课程梯度不足、评价聚焦展演结果、活动形式固化、协同停留表层，其根源在于资源的结构性制约与供给节奏同学生兴趣发展规律的错位。第三，“提质”与“增趣”并非此消彼长的两难，而是融合共生的统一体：以三阶课程保障成长梯度，以校地协同夯实专业支撑，以过程性评价牵引真实成长；以游戏化融合激活兴趣，以“菜单式”选课归还选择权，以品牌活动提供持续动力，并以师资、经费与场地的保障机制托底。第四，上述策略已在学校实践中分步推进，其对学生参与度、素养成长度与家校认可度的实际成效，有待更长周期的跟踪检验；“提质—增趣”融合共生的可行性仍需进一步验证。

本研究仍存在一定局限：作为个案研究，样本集中于单一学校，结论的外部效度有待更多学校检验；研究以访谈与观察资料为主，对素养提升的客观测量尚不充分；行动干预周期相对有限，策略的长效性仍需更长时间的追踪验证。未来研究可扩大样本开展多校比较，开发可量化的音乐素养测评工具，并探索校地协同、社会力量参与的制度化路径，为课后音乐活动的可持续发展提供机制保障。

参考文献：

[1] 中共中央办公厅,国务院办公厅.关于进一步减轻义务教育阶段学生作业负担和校外培训负担的意见[EB/OL].(2021-07-24)[2026-10-03].https://www.gov.cn/zhengce/2021-07/24/content_5627132.htm.

[2] 教育部基础教育司.深入推进课后服务 支持探索暑期托管 切实发挥学校课后育人主渠道作用[EB/OL].(2021-07-13)[2026-10-03].http://www.moe.gov.cn/jyb_xwfb/xw_fbh/moe_2606/2021/tqh_210713/sfcl/202107/t20210713_544274.html.

[3] 中共中央办公厅,国务院办公厅.关于全面加强和改进新时代学校美育工作的意见[EB/OL].(2020-10-15)[2026-10-03].https://www.gov.cn/zhengce/2020-10/15/content_5551609.htm.

[4] 中华人民共和国教育部.义务教育艺术课程标准（2022 年版）[S].北京:北京师范大学出版社,2022.

[5] 高巍,周嘉腾,李梓怡.“双减”背景下的中小学课后服务：问题检视与实践超越[J].中国电化教育,2022(5):35-41.

[6] 吴晓红.“双减”政策下小学音乐课后服务的现实问题与优化对策[J].新课程研究,2024(S1):119-121.

[7] 王静,王腾宇.“双减”背景下中小学音乐课后服务的现实审思与路径优化[J].中国音乐教育,2024(6):18-24.

[8] 马雨晨,雷琪琪.课后音乐服务的内涵与价值[J].中国音乐教育,2022(12):49-53.

[9] 资利萍,彭雅薇.“双减”政策下学校美育生态的“破”与“立”——艺术类课后服务的立场、使命与创新[J].中国音乐教育,2024(4):67-74.

[10] 莱夫,温格.情景学习：合法的边缘性参与[M].王文静,译.上海:华东师范大学出版社,2004.